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粤金监函〔2021〕120号

关于同意东莞市德诚典当有限公司厚街分公司终止典当经营的批复

东莞市德诚典当有限公司厚街分公司清算组：

东莞市德诚典当有限公司厚街分公司关于终止典当经营的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依照《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2005年第8号令）第二十二、二十三条等规定，同意东莞市德诚典当有限公司厚街分公司终止典当经营，并收回《典当经营许可证》（编码：44283A10113）。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1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公安厅，东莞市金融工作局，广东省典当行业协会。
